

# 阳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阳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更好地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防风险作用，助力打造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效能政府、数字政府、廉洁政府，持续提升了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

### （一）主动公开

公开县政府工作报告，督促责任单位发布各项任务执行措施计划，并按季度发布各项任务进展落实情况。常态化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召开情况，并同步进行会议图解、视频解读，议题或媒体解读。主动公开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公室政策

文件，同步发布政策解读材料，推进便民利企政策落实。发布县政府关于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总体情况，及时回应公众关切。

##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县政府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1 件，申请公开内容主要为房屋或土地征收。本年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1 件，其中部分予以公开 10 件，予以公开 5 件，不掌握相关信息 3 件，不予处理 2 件，不予公开 1 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费用。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案件 1 件，信息公开答复结果获得维持，无行政诉讼案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对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并发布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严格遵守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把发布内容的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按要求将县政府网站迁移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更好推进政府网站栏目信息更新。进一步落实市政府办公室政务新媒体瘦身提质行动工作要求，关停一批政务新媒体账号，制作政务新媒体矩阵并在政府网站首页公开，集中展现全县政务新媒体账号。推动政府信息通过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专区、公告公示栏、电台广播等多渠道公开，扩大

政府信息传播影响力。

### （五）监督保障

动态调整了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细化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职责。县政府办公室组织开展了两次政务公开集中培训，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开展检查督导，确保政府网站栏目信息及时更新。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3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	0	0	0	0	0	2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1	0	0	0	0	0	2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政府网站向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迁移时，由于新旧平台功能和操作方法不完全一致，个别网站栏目在管理和维护上出现了一些问题。

### （二）改进情况

继续加强政府网站管理，督促第三方尽快解决网站平台在迁移中出现的问题，并做好网站新平台操作的培训，确保网站平台顺利迁移。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机关本年度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处理费用。

###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并将各单位政务公开任务完成情况和下步工作计划在政府网站公开，促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

### （三）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并将部门 94 件对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和 128 件对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在政府网站公开。

####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坚持推进乡镇财政预算公开、社会公益事业、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信息公开，并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向农村和社区延伸，通过督促有关单位完善村务公开内容、规范村务公开方式、强化监督保障等措施，促村务公开能力和水平再提升。

#### **（五）报告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六）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联系电话：0635-6212571）。